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業務助理 莊郁賢

電話：03-3322101#7522

電子信箱：80013270@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龜山區山頂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0月7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09009280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376735100E_1090092804_ATTACH1.pdf)

主旨：轉知「110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推動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實施計畫」線上說明會及申請，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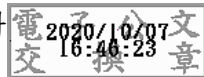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10月6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090120303號函辦理。
- 二、旨揭計畫訂於109年10月16日(星期五)下午2時30分至4時30分辦理網路說明會，網路說明會連結公告於《教育部國教署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網(<https://newres.k12ea.gov.tw>)》，最新消息》，請有意申辦之學校上網收看，若無法及時收看，另將於說明會後，將影片留存於網站上，可隨時逕至網站收看。
- 三、各申請學校於109年11月6日(星期五)前依旨揭實施計畫，至「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網」網站之樂學活動專區填報資料，相關內容詳如附件。
- 四、如有相關問題，請電洽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曹東洲專任助理，電話(049)2222269分機6122。



五、檢附110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推動新住民語文
樂學活動實施計畫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職

副本：本局國小科、本局高中科



裝

訂

線

